



# 幼兒繪畫的教育功能

范瓊方

美國匹茲堡大學博士班研究

---

## 壹、幼兒繪畫與心理輔導教育

---

藝術治療師藉著所設計的活動，不管是靜態的或是動態的，來刺激、誘發個體潛意識的問題，而將個體常運作的象徵符號表達、變成富有特殊意義的形式。可能曲折、混亂的線條說明了個體內心的孤獨無助、或生氣煩悶的心情；然而個體畫出平緩、流暢有序的線條時，也許表示其愉快滿意的心情。因此愈是能將意識中的象徵符號表現出來，愈是能獲得自我成長。因為屬於真正真我表現的畫，是一幅個人的情緒、情愛、感覺的表白。而不是一種概念畫，此種「表達」往往是難以用語言來描述創作者的心聲。但明顯的是個體得到了抒發；得到了似脫疆之馬一般的自在。在藝術治療的過程中，期望的是個體能釋放囤積在意識中劣質的心理殘

渣。即使所預見的作品，也許根本沒有美感，也不會令人喜歡，但是這些都不是在治療過程中的目標，甚至於表現得不好或被破壞了都無所謂，只要個體能從中達到精神衛生的功用最為重要。

### (一) 幼兒繪畫的心理輔導教育意義

人總是有欲望的，不太可能所有的欲望都能獲得滿足，尤其在現實的生活中可能被拒絕，得面臨各種壓力而限制或壓抑個體經常蠢動的欲望。同樣的在幼兒的生活中，也是存在同樣的現象。在幼兒期的孩子，其欲望如果在生活中受到阻礙時，往往會產生下列的防衛方式，以減輕焦慮與壓力的適應行為(賴保禎、簡仁育 民 73；Patterson, Liffman, & Bricker, 1967)。

(1) 攻擊性：攻擊性是指有意圖地傷害別人的行為，一般在幼兒期的攻擊方式有(a)身體上的攻擊(physical aggression)如推、拉、咬、打對方；(b)語言上的攻擊(oral aggression)如威脅、告狀、恐嚇、

髒話罵人；(c)使用物品來攻擊對方；(d)破壞別人的物品，如丟棄對方的玩具。

(2)退化現象：由於欲望不能獲得滿足，而呈現了單純的原始行為，藉以引起注意或博得同情以減低內心的焦慮，如愛哭鬧、尿床、或者是以兒語說話。

(3)逃避：個體想從當前的困難、不適的情況，找尋藉口以逃避，以求得安定、舒服的方式，如以頭痛或身體不舒服做為不上幼稚園的藉口。

(4)壓抑：個體在心理上對自己的一些欲望、衝動、經驗、記憶等如果不能滿足，就壓抑在潛意識中，形成一種情結(repressed complex)如偏食之問題行為。

(5)認同作用：三歲至六歲的孩子正處於性器期(oedipal stage)對自己的性器有強烈的心理感覺。嫉妒父親擁有母親的親密關係，而形成了一種戀母情結，潛意識中害怕父親有較大的性器和被閹割的罪惡感和恐懼感。因此透過了認同父親的角色來減低內心的焦慮和害怕。

(6)投射作用：個體將自己壞的人格特質排除於自身之外，並加諸他人身上的潛意識傾向，藉以減輕內心焦慮的心理歷程，這是否認投射作用(disowning projection)。另外是指兒童期的幼稚想法，認為成人對事物的感覺一如他們所感所受，這是同化投射(assimilative projection)。

(7)昇華作用：凡是將不為社會所接受的需求、動機或願望，加以調整或改變。如以繪畫、塑造等較符合社會標準而表現出來。

根據美國藝術治療協會(AATA)所訂定的藝術治療目標，是幫助兒童或成人從他內在的



世界與外在的世界兩者之間發現更一致性的關係。許多心理學家已經認定：使用繪畫以探究孩子成長是一種相當重要的方法(Harris, 1963; Koppitz, 1968)。同時也發現孩子所畫的人物或其它的內容，是有益於對孩子的人格特質多一分瞭解。從繪畫中所投射的現象、象徵符號的運用，在畫的內容中可能存在著個體潛意識的表達。孩子的畫展現其情緒或情感狀況(Buck, 1948; Machover, 1949; Schildkrout, etc., 1972)。

對大多數的孩子來說，要處理生氣、忿怒的情緒是非常困難的事，因為個體內在形成兩種動力：一種是暴力、強烈(violence)；另一種是活力、生命力(vitality)，兩字來源於同樣的拉丁文字根，但是完全不同的概念。「暴力、強烈是個體生活中的壓力，傾向於負面性與破壞性的發展；而活力、生命力是個體生活中的開導或誘發，傾向於建設性與創造性的表現」(Baron, 1970)。因此幼兒對於成人的權威不滿時，在繪畫與美術活動所

表現的任何投射現象，都需要予以接受，為的是使孩子能夠表達出來，而覺得舒暢的感受，藉以使其心智獲得成長。

#### (二) 幼兒繪畫的心理輔導功用

孩子生氣、忿怒的表達經常是摻雜著許多情感(affection)的感受而發生的，尤其是當孩子面臨戀親情結(oedipal conflict)的掙扎。如希望自己擁有父母中之一位，然而內心對他的對手—父親或母親，產生了愛和害怕，因此在孩子的繪畫中，經常可見到惡作劇、可笑的內容。許多的治療師運用藝術治療以促進這種情緒藉著繪畫或美術活動的創造過程，來結束(play out)其問題(Kramer, 1958; Axline, 1974; Moustakas, 1953)。另外一些兒童治療師認為兒童的藝術是一種「象徵性的語言(symbol speech)」，在治療或輔導的過程中是最為重要的詮述和領會兒童心理的工具(Naumburg, 1947, 1966; Ude-pester, 1977)。因為藝術活動是符號象徵的呈現，不會傷害到別人，而這種欲望是以一

種安全的和易處理的方式表達出來，因此孩子有更多的機會可透過藝術創作表達自己，不需要特別的幫忙來處理他們的情緒問題，正因藝術是非常自然的「主要預防」(primary prevention)型式(Rubin, 1978)。同樣從繪畫創作的過程中，個體亦能發展面對問題的學習和處理(Klepsch, & Logie, 1982)。

Harris(1963)認為自由繪畫活動中，心理意義勝過主題的設計。這種非結構美術的理念是主張「我們給予最好的任何治療目標，是假設我們能夠給予病患完全的自由地(complete freedom)去展現他自己唯一的反應」(Harms, 1948)。然而在治療或輔導中，對於一個學前的幼兒而言，最舒服自在的開始型式，是提供一個自由、開放的媒介物選擇機會和活動空間，以及鼓勵他們去探索、去選擇和去嘗試進行(Rubin, 1978)。個體生命的成長不僅僅是量方面的改變，如身高體重可見的變化，而且也是質方面如

人格上、精神上的改變，藝術治療是協助個體精神的健全發展。使其在繪畫的世界中獲得更大的自由，而不斷地自我成長、進步。心智在從事活動中一次又一次地獲得自由，於是其精神、心靈因而不斷地成長、進步；只要一次又一次地得到成長，兒童就會期望更大、更高的自由和自信(李英輔 民 81)。因此幼兒在藝術治療的創作活動中，除了在心理上達到精神衛生的功用外，還有下列之裨益：

(1)自我價值的肯定。因為被給予很大的創作自由，在亂塗亂畫之間，開放了其自由的意志，滿足了想像的欲望，以及人格發展上的自信心。

(2)開放的自我。由於繪畫是一種視覺語言、非語言的表達，是一種心理語言的陳述，將內在的世界與外在的世界接觸，透過只可意會、不可言傳的繪畫經驗的表達，可以在毫無顧忌、限制的時空環境之下，學習如何完全地開放自我。

(3)安全感與被尊重的獲得。藝

術治療要的不是「好的」，或是「美的」創作品，而是一種完全屬於個體自我的表達，自我的創作。是在個體身心沒有壓力、安定、自由、與被尊重、被關懷的環境下逐漸的成長進步。

(4)刺激智力發展。個體有了極大的自我肯定與自信心，與身心能夠在相當安全與尊重的氣氛下，淋漓地開放自我、表達自我，當然個體的學習能力、創造能力、抽象思考與環境的適應能力，相對的隨之進步，具體而言，個體更熟練推理、判斷與學習的技巧了。

(5)自我指導與自我實現：從藝術的創作過程中，學習進步與修正自己的目標和行為，尤其是在團體的治療或輔導過程中，透過了同儕的力量，促使個體有更多的動機去進行自我的引導與完全地自我實現。

(6)調適能力的增強。在繪畫活動中，孩子不斷地將心理的困擾藉著精神防衛的方式抒發出來，以求心理上獲得一種適應狀況，而使得個體的情緒與心理獲得緩和的空間。

藝術治療是藉著藝術活動來探知孩子的心理狀況，以發現可能造成個體苦痛的問題或現象，進而給以適切的輔導、治療的措施，藝術治療一如是預防的醫學，也是臨床的醫學。運用藝術創作品，以更有效地瞭解孩子，很重要的一種態度是需要明白如何看作品、要看的是什麼？要探知的是什麼？以及瞭解所要觀察的含義為何。孩子的反應是很快的，可能是潛意識的，透過創作的形式而展現了他們自己，在許多層面上與許多偽裝的情況下，他們運用了各種方法，將他們心理訊息輸送出來。因此要瞭解這些心理訊息，需要注意當他面對其作品



時，他說的是什麼以及他們與作品兩者之間的溝通關係(Rubin, J. K. · 1978)。很明顯的藝術是可以幫助問題孩子或身心有障礙的孩子，甚至於幫助任何一個正常孩子在成長過程，表達、澄清或解決複雜的情感，如嫉妒、生氣和恐懼的方法，因為這些的感受和情緒不是那麼容易的說出，尤其是某些感覺是很難以用語言來表達的情況下、藝術創作是最好的宣洩管道。

兒童繪畫是一種視覺經驗、是整合與再現其視覺經驗的創作活動；是屬於一種個體自我與別人溝通的視覺語言，透過了繪畫，兒童嘗試把腦海中的意象和思想圖畫表現出來，兒童的意識再不受壓抑的情形下，享受著他們自己發現的樂趣(胡寶林，民 75)。釋放了內心種種的糾葛或情結、從自由自在的創作過程中塑造了一個屬於自己心靈的緩和空間。繪畫藝術為視覺語言，不但能見到，更重要的是，它幫助個體的思想和意識得以清晰地浮現出來，同時還會提供完美、和諧、有秩序的個體生命(Arnheim, 1969)。

慮與孤離感。事實上孩子所需要的不是一堆沒有情感互動昂貴的玩具，或是漂亮的衣裳，而是溫暖的肢體接觸，與傾聽、分享的對象而已罷了！在執行藝術治療的過程中，我的學生與我所感到無力感的現象，不外乎是學校單位對藝術治療的配合度不夠之外，令人頭痛的是許多孩子的行為偏差，或是心理問題，係根源於父母的教育方式與婚姻狀況的良好否。因此在我們發現了問題或已見可能形成問題的徵兆時，家庭所給予的支持與配合的不夠積極，有些父母對治療或輔導的理念不清楚，往往持以排斥或不信任的態度，孩子的問題往往來自父母的問題，因此治療工作在執行上倍感辛苦吃力，似乎孩子只能在有心的老師輔導下獲得效果。事實上，藝術治療的整個過程，家庭的參與度最為重要，因為「家」就是孩子世界的全部，然而父母是家庭的重心，子女的精神堡壘，對幼兒的情緒、人格、學習、心理等發展所形成的影響很大。如果家庭成員能

夠支持專家所建議或所執行的任何治療或輔導措施，因此將能改變影響孩子負面的成長傾向。再進一步信賴執行者的能力，彼此密切信賴，以關懷孩子的身心健康成長為出發點，深信孩子的問題或現象會減少或消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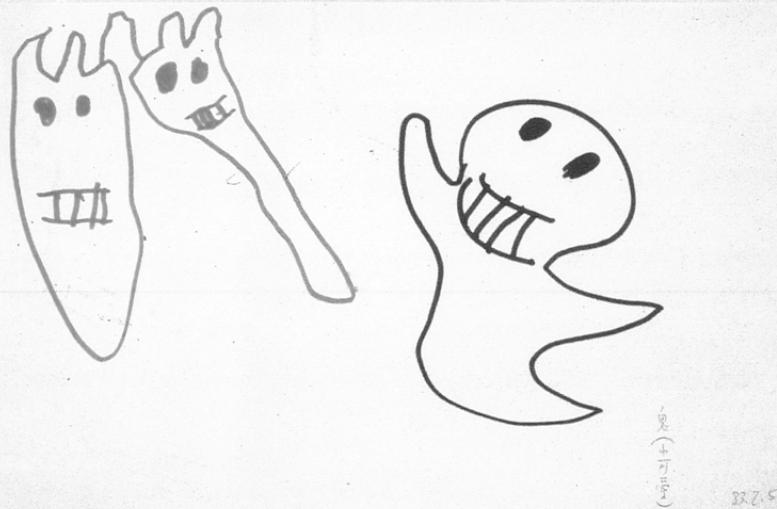
在臨床醫學中，指出許多精神病患與其家庭動力狀況有關係。病患在家庭互動關係中，以精神病症、或社會適應困難等現象出現，為一種「平衡」方式。同時也發現一般正常的人在家庭動力狀態下，與其他成員之間維持平衡的方式，正是得以生存之法則，因而影響其個體之認知架構、情緒狀況、行為模式與人格特質(王行 民 83)。應用藝術治療在家庭中，主要的並不是口頭上的關心與溝通方式，而是此技巧將變成一種潛伏在親子彼此之間解決問題的有效方法。從孩子的繪畫中，父母逐漸地學習到另一種的認知，當然不是那麼地容易得到正確的詮釋，畢竟孩子的繪畫創作是一種象徵符號的表達，在過程中

## 貳、幼兒繪畫與親子教育

### (一) 幼兒繪畫的親子教育意義

現代的父母大都是雙薪家庭，鎮日為了事業而忙碌，因此孩子大都送往托育中心、才藝班、或請褓姆看管，很自然地與孩子相處的時間就減少了，疲憊的大人可能也難得與孩子談心。無形中與孩子的世界距離越來越遠，甚至對於孩子的一些心理因素造成的問題都頭痛不已。根據筆者所收集幼兒的繪畫，發現一個共同的現象，就是呈現焦





的解析，將是為人父母對其孩子內心世界獲得心的認知(Buxbaum, 1949)。父母與孩子如果能夠不定期的分享藝術創作的經驗，的確可幫助彼此發展「一個新的溝通密碼」(a new code of communication)(Ginott, 1965)。

#### (二) 幼兒繪畫的親子教育功用

繪畫或其它的美術活動如陶土捏塑、造型設計等，都是很好的親子活動，經濟且實惠，好玩且有趣。繪畫不受時空的限制，一隻筆、一張紙就可以真情流露，給孩子短短相處的時間，他會感到一份安全感，給孩子任何創作的成果一些許的讚美和鼓勵，他會感到十足的信心和肯定，美術活動中以陶土捏塑與色彩塗畫對幼兒的心理衛生有很大的幫助。就以幼兒早期的塗鴉畫而言，一些無意義的雜亂線條，也許只是藉以弄亂紙張的無意識行為，來引起母親的注意與關懷，以拉近與母親的距離。幼兒藉由弄髒、弄亂和破壞的行為表現，是一種尋求母親關愛的無意識意圖，也是一種離開母親後寂寞的補償作用

(蔡金注、李叡明，民 82)。幼兒早期的社會依附行為成長，影響到未來的人格、心理和情緒發展，以及社會適應良好與否，母親所扮演的角色非常重 要，誠如史皮茲(Spitz, 1965)說：「幼兒期缺乏愛，結果必定是造成長大成人時充滿著仇恨」。艾力克遜的人格發展階段，說明了幼兒期主要的人格發展任務是對人基本的信任感、活潑自動與羞愧與否，以及自動自發與退縮內疚與否，個體在此幼兒期階段的發展將影響下一個階段順利發展與否，母愛如果在幼兒三歲前被剝奪，孩子日後的智力、人格與人際關係都受到損害，一旦拖延至幼兒晚期，想要作補償將較為辛苦，而需給於適當的治療才能亡羊補牢(蘇建文等，民 83)。

曾經有些家長問我：「我家孩子一天到晚亂塗亂抹的，已經都大班了，還畫不出東西來」，「我家小民已經念中班了，就是不會畫圖」，「小芳到才藝班學了半年多了，還是在畫公主、花等」，許多許多孩子在繪畫上，大人關心的問題不是孩子

本身的問題，除了肢體上或智力上的缺陷之外，大都孩子的問題是在於大人對於幼兒的繪畫發展知道了多少？對於幼嫩生命的發展知道了多少？對於孩子學習的心理和反應感受有多少？許多許多父母不斷在灌輸，或者無形中在投射父母自己「不足」的心態去要求孩子，是值得為人父母省思的。孩子的繪畫是孩子完全自我的呈現，切莫以我們成人的模式套在孩子盡情盡性的繪畫空間，那也絕對不是成人作品的雛型，而是每一個體—連串的心理成長與蛻變的生命園地。在孩子心理成長的園地，父母是照顧者，也是引導者和啟發者。因此當進行創作時，不必要求孩子達到成人的標準，也不需要焦慮孩子所現的不具象或看不懂，因為那就是他，就是他自己情感符號的象徵，也是他圖畫式的「話」。

藝術治療該重新建立親子互動關係的橋樑，孩子可以從遊戲治療、或音樂治療、或視覺藝術治療中重拾溫馨的親情之愛，父母亦可透過治療的過程中，一樣可獲得自我成長的機會，同時也可調整自身的教育理念，更多了一份如何認識孩子內在心靈世界的運作，理解孩子的畫，是幫助他的成長，真正地愛是關心其精神上、心靈上的成長、如此畫出了感情，「話」出了感受，被接收了，將可促進更好、更美的親子互動關係。

## 參、幼兒繪畫與美術教育

### (一) 幼兒繪畫的美術教育意義

藝術治療是透過藝術活動來進行心理分析，是幫助個體解決潛意識上的衝突，以達到自我認識與自我成長。而美術教育則是以美術本身的技巧與理念為主，其重點在於如何指導美術學習。當一個美術活動是提供給身心有障礙或情緒困擾的孩子時，卻已富有教育與創作的意義。提供藝術活動的主要目標是協助個體在生活中富有充實感。雖然藝術治療是屬精神病理學的一種，倘若藝術活動的目的是學習(learning)或是好玩(fun)的話，這不就是藝術治療了(Rubin, 1981 a)。

基本上藝術治療必需是含蓋了藝術和治療兩部分。主要的原因要界定治療用在教育和藝術用在治療學上的目標不同。對於沒受到訓練者而言，藝術對於每一個孩子和成人，對於不同年齡層的團體或家庭，那都是一樣的，只是一種藝術課程罷了！而根本沒必要觀察外表呈現的不同，因為兩者從廣泛的解釋到高度的結構上所使用的媒介物都是一樣的，然而主要不同的是前者是一個工作者而後者是一個病患(Rubin, 1984)。以診斷者而言他所要觀察的重點在於操作「媒介物」的行為變化，以及什麼是個體的主要內在衝突與個體如何解決，而藉著各種不同的空間層面來瞭解個體存在的問題，以協助其解決問題。同樣的一如藝術教育中鼓勵個體的創作，但是在藝術治療而言，這是次要的目標，因為藝術治療的目的，是以促進個體的自我實現與一種較高的昇華作用，來增強個體的自尊

心(Rubin, 1984)。

### (二) 幼兒繪畫的美術教育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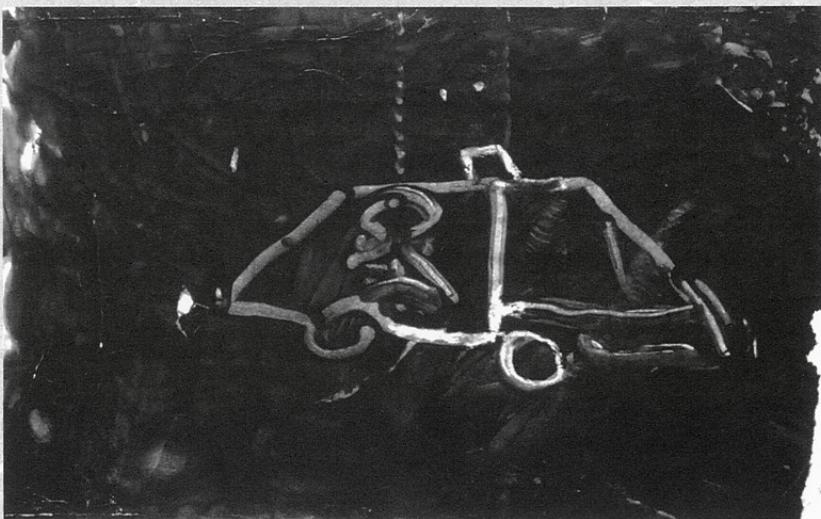
藝術教育強調創作作品的外在表現的技巧與美感，但是忽視了個體內在的心理層面的運作、與情感或情緒的表現。因此許多關心藝術教育與藝術治療的專家們，重視以治療為取向的藝術教育，以便幫忙在情緒、社交活動或生理障礙的學生，能夠調適與接受一般藝術教育課程。帕雷塔(Paletta)認為以治療為取向的藝術教育之課程目標應是(St.John, 1986)：

- (1)發展手部操作技能
- (2)發展動作的模式
- (3)發展人際溝通的能力
- (4)學習控制媒介物和工具的使用上，獲得掌握環境的能力
- (5)鼓勵觀察
- (6)能視識別色彩、形狀和質感
- (7)刺激想像
- (8)鼓勵自我認同，與強調創意和提供有意義的經驗

幼兒透過了運用藝術的材料，而能熟練一些技巧，同時覺得自己是很不錯且很有用，這種感覺是相當重要的。幼兒從中獲得快樂的經

驗，與驕傲地熟練材料的經驗，更重要的是學會了將自己的事處理的更好。幼兒在塗鴉中表現自己所想像的；表現了自己所知道的；學習了控制手眼協調；並發現與學習繪畫的方法；有了最基本與人互動的工具了(本英輔 民 80)。如果幼兒在藝術活動中，是與其他的小朋友一起工作，一起分享，是一種支持性的互動關係，無形當中亦促進了其人際互動關係。不管藝術是否幫助孩子熟練技能，或是一種發展尊重自己或別人的方法，對孩子而言，藝術在心理治療學的價值與教育上的目標是不可分的。老師可以幫忙每一個孩子藉著藝術而成為一種強而有力的預防方法，以及幫助孩子擁有一個更美好、更快樂的童年(Rubin, 1984)。

馬汀爾(Mattil, 1972)是一名美術教育者，在他的〈美術教育中的自我〉(The Self in Art Education)專題論文研究中，談到美術教育的價值「我們正在試著以透過美好的、正確的美術活動的經驗，來發展自信心(self-confidence)、自我覺察(self-awareness)、自尊心



(self-esteem)，以及自我成長(self-growth)」。所以幼兒的美術活動，的確應該著重個體的自我創造、自我表達、不需要太多的教條理論，讓孩子能夠無憂無慮的展現自我，刺激孩子的原創力以淋漓盡致的發揮出來。下列是給父母和老師在孩子進行藝術創作或治療中一些建議(李叡明，民 81)：

#### 應該做的事

- a. 幼兒的藝術作品是其個性的記錄
- b. 創作過程是個體成長中獲取重要的經驗
- c. 明白幼兒對藝術的感受和表達與你不同
- d. 針對幼兒對自己的經驗表達成功而給予讚美
- e. 鼓勵幼兒彼此欣賞與尊重個人的表現

#### 不應該做的事

- a. 勿予以訂正或幫助其創作，且強迫幼兒接受你的個性
- b. 不當重視創作的成果
- c. 勿期望幼兒的藝術合你的意
- d. 不當胡亂地讚美其作品
- e. 不必要比較孩子的藝術創作

父母或教育工作者在孩子的藝術創作或治療活動中明白什麼是應該做的事，與什麼是不應該做的事。給予孩子思考、創作的自由，亦是給了孩子更大的成長空間。因此孩子的學習和創作在一個安全且自由、讚美與鼓勵的情境中，必能展現一個獨立性的生命個體，而更

有自信去開拓自我。

## 肆、幼兒繪畫與身心障礙教育

### (一) 幼兒繪畫的身心障礙教育意義

人類學家莫律斯(Morris, 1962)在《藝術的生物學》(The Biology of Art)中研究與人類相近血緣關係的猩猩，很明顯在他的研究中指出猩猩除了一般的驅力如飢餓、性欲的需求與人類相似之外，莫律斯還發現牠們亦有投入從事繪畫的活動。完成畫畫對牠們而言是一種「自我活潑的活動」(self-activating activity)，也是一種本能的「探求性驅策(exploratory urge)」，在莫氏的研究中顯而易見的，即是不同的動物在繪畫也是獨具其風格的。所以即使是身心障礙幼兒也是天生具有「探究」(exploratory)和「成為」(become)的需求動機，所強調的是生物本能的獨具一格和秩序性的知覺。

繪畫的本身是很自然的活動，只需要一點點的訓練或教導，對身心障礙幼兒而言繪畫是一種相當具有挑戰性的事，因為需要個人的創造力和想像力的延伸，為的是成為可能自然發生的覺醒(Anderson, 1978)羅恩菲德(Lowenfeld, 1975)說：「人類固有的特質是每個人賦有創造的心靈」。雖然一些在診斷學中，被認為是不會使用美術材料做任何有生產性的、創造性、甚至非破壞性的作品。事實上，假以時日，這些身心障礙的孩子的確學會使用他們想用的美術材料，與嘗試表現他們所想的，也許他們某些的知覺或肢體有些殘疾，不能說或做一些肢體的活動，但無論如何繪畫或其它的美術活動，成為一種非常重要的表達工具了。

### (二) 幼兒繪畫的身心障礙教育功用

透過了藝術活動或藝術治療，對身心障礙的孩子而言不愧是一個表達的機會和一種很有力量的處理自己感覺的方法，因為藝術教育以認知和創造為目標，這相當有益於心理治療學的一種，個體在運用藝術和戲劇遊戲來表達，以及處理困擾和衝突的感覺與幻想，許多非言語上(nonverbal)的傳達如藝術、姿勢、臉部表情和手勢都是溝通了人與人之間的情感，美術提供給身心障礙孩子如何獨立操作的機會，藉著獨立的選擇和下決心，孩子就是幫忙他自己決定以象徵性的作品來表達的時刻，也是發展其個人的嗜好和風格。從不斷地練習，身心障礙的孩子逐漸發展了熟練美術、工具、材料。和在整個學習過程中得到歡樂與以自己的技巧而深感驕傲，與驕傲自己獨自完成作品，在其從事的過程中，他們往往較難以控制身體和心理，但的確是很重要的，他們一如老闆那樣能夠真正地處理材料和形式(Rubin, J.A., 1978)。「藝術的表達是展現人類心理的欲望活動的一種方法，而這是身體不可能完成的」(Alkema, 1971)。再說，人類的創造是離開個體的致命傷(Meerloo, 1968)。身心障礙的孩子需要一個創造的經驗，使得年幼的身心障礙兒不需承受不可避免的傷害，因為他必需學習生活在獨自完成和完全地操作的生活情境中，因此藝術是非常的重要，「對殘障孩子而言，藝術是真正可自我調整的一個象徵符號的世界，從中他不但可以很自由地告訴他的世界之經驗，而且可以做他所期待的」，無論如何，「一般我們之所以可以了解，歸因於他以作品形式來

表明他的經驗」(Kramer, 1983)。

年幼的身心障礙兒非常容易從事藝術活動，他們需要更多成人的幫忙，但不是告訴他要做什麼和如何做，而是一種被瞭解和接受，與啟發他創作的努力，然而這些過程成人可能需要很大的精力去瞭解這些孩子的個別差異現象，且幫忙他們認知他們與別人的不同，和藉著藝術活動來學習成為獨立個體，當然剛開始是需要相當的耐心和時間來開拓孩子展現自己。畢竟幫忙孩子成為他自己，是多麼美好的經驗，總比使用暗示、引導和誘惑他至成人先前設計好的模式好得多了，因為透過了藝術活動是「給予他自己一個方法創作作品且足以驕傲的事，也能給予他人這種感受，置身在真實美好的世界裡」(Selfe, 1977)，更重要的是，能生產的、創造的(productive-creative)的經驗，讓其生活賦有真實的意義。

## 五、結語

繪畫和其他的藝術不能給視障的孩子光明，不能給智能不足的孩子聰明，也不能給肢體殘障者可動性，但是它可以給孩子一個興奮、刺激和快樂的方法去享受與探究這感官世界的一切；在有限制的範圍，它可以提供孩子藉著一些材料和工具，處理和控制其欲望；它給予孩子機會去熟練工具和過程，且他們自己可以達到的範圍，與欣賞其在練習中達到的技巧；它給予孩子一個方法得以安全無拘束地，回歸到亂塗抹或亂敲撞的情境，以減



1.12.94

輕身體的緊張狀態，或是無拘束地表達象徵符號或是口語上可懼怕的感覺(Rubin, J.A., 1978)。總之，幼兒的繪畫或其它的藝術活動，對於一般正常的孩子有莫大的意義和功能，同樣地對於部分身心障礙的幼兒而言，更是深具價值，因為藝術是人類最直接、最安全的自我表達型式，也是個體自我實現、自我成長和自我認知的美妙橋樑。

